

彬州市范公小学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
与能力提升设备采购二标段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SXHXXZ-2023-039 号)

章

缝

骑

盖

此

在

方

双

乙

甲

采 购 人：彬州市范公小学

中 标 人：西安九御龙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

彬州市范公小学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 能力提升设备采购二标段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彬州市范公小学

乙方（中标单位）：西安九御龙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彬州市范公小学（以下简称“甲方”）采购教学设备项目（采购项目编号：SXHXXZ-2023-039 号），在彬州市财政局、彬州市教育局和彬州市纪委监委驻教育局纪检组的共同监督管理下，由陕西恒鑫轩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确定西安九御龙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单位。

一、合同标的内容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智慧黑板	鸿合/HB-C820C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套	16	27500.00	440000.00	/
2	教学软件	鸿合/π 6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套	16	5000.00	80000.00	/
3	教学专属系统	鸿合/鸿 U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套	16	0.00	0.00	/
4	视频展台	鸿合/HZ-G7C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套	16	950.00	15200.00	/
总计（元）		¥：535200.00 元（大写：伍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伍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535200.00 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设备费用、运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及辅材（包含甲方指定位置安装所产生设备自带辅材外的材料费用、安装费用等）等项目所有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签订,所有产品安装验收合格付合同总金额的 95%即人民币(大写)伍拾万捌仟肆佰肆拾元整(¥508440.00 元),合同总金额的 5%即人民币(大写)贰万陆仟柒佰陆拾元整(¥26760.00 元)在验收合格一年后七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无息)。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帐。

(三)结算方式:乙方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后,持验收合格证,等额合规发票、中标通知书,与甲方结算。

四、交货条件

(一)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工作。

五、运输及安全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 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至交货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三)因运输产生的一切风险 及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四)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人、财、物安全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六、质量保证

此项目质保期: 3 年

见附件 1—质量保证承诺书

七、售后服务

见附件 2—售后服务承诺书

八、权利保证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
3.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所有的货物或其任何产品均没有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4. 如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验收

(一)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甲乙双方需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二) 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书面通知甲方。

(三) 甲方确认接收乙方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完成培训后，甲方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

(四)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 1、 货物合格证；
- 2、 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
- 3、 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如有) ；
- 4、 乙方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
- 5、 其它必要资料。

(五) 验收依据：

- 1、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
- 2、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十、违约责任

(一) 按《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下，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两种方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赔偿甲方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设备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租赁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 ；

2、 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 5%为违约金。同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 1、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其他事项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经见证方确认后，签订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变更合同，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四)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五)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名称(盖章): 彬州市范公小学
地 址: 彬州市后稷街东1号
邮 编: 713500
电 话: 13892924255

代表签字:

2023 年 7 月 24 日

卖方名称(盖章): 西安九御龙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中段58号百瑞广场A-4-66
邮 编: 710000
电 话: 029-85550292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帐 号: 151896597
代表签字
2023 年 7 月 24 日